

#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

川林旅函〔2022〕1083号

##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 公布第七批“四川省森林康养基地” 名单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：

按照《四川省森林康养基地评定和运行监测办法》（川林发〔2022〕30号）要求，经自愿申报、初审推荐，省林草局采取资料审核、现场抽查、专家评审、官网公示等程序，对2022年度申报的省级森林康养基地进行了综合评定，核实确定成都市邛崃市竹上花楸森林康养基地等12处为第七批“四川省森林康养基地”（名单详见附件）。

请各地高度重视，充分挖掘本地森林康养资源，积极申报省级森林康养基地。同时，认真开展已评定森林康养基地的运行监测工作，强化规划引领，及时完善森林康养基地总体规划，依法依规规范森林康养基地建设，丰富森林康养产品数量，提升森林康养综合服务水平，有效发挥森林康养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和乡村振兴的作用，促进林草生态旅游高质量发展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第七批“四川省森林康养基地”名单



附件

## 第七批“四川省森林康养基地”名单

成都市：邛崃市竹上花楸森林康养基地

遂宁市：射洪市桃花山森林康养基地

凉山州：冕宁县复兴镇花果村森林康养基地

会理市益门镇龙泉村森林康养基地

广元市：苍溪县国家森林公园三溪口森林康养基地

旺苍县米仓山大峡谷森林康养基地

昭化区栖凤峡森林康养基地

巴中市：巴州区巴山花海森林康养基地

恩阳区神牛溪农耕文化森林康养基地

通江县黄柏林场森林康养基地

通江县海鹰寺森林康养基地

通江县南教城森林康养基地